

证券代码：002905

证券简称：金逸影视

公告编号：2023-005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金逸影视”)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分别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机构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81,333,271.8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953,422,588.51 元。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2022 年，受不确定因素影响严重，电影的有效供给不足、市场波动、票房缩水，中国电影产业发展面临严峻考验，市场规模未到正常经营年度 2019 年的一半，相较 2021 年也有较大跌幅，公司经营业绩依旧亏损。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业绩亏损，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

综上，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生产经营实际，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态势以及公司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和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值。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我们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金逸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